

俗話說：「書經三寫，烏焉成馬。」烏、焉、馬三字因形體相近，易在輾轉傳抄或碑刻文字時，導致訛誤。這是中文字因形近造成的用字困擾。

我們常希望語文工具書能有易混用字的對照辨析，當然這樣確可方便大眾同時參照瞭解正確用字，但字辭典內容往往受精準簡潔的撰寫文體，以及編輯凡例的格式限制，多數難如教學專書或課堂教材般詳盡說解。此時倒可利用中文字以形載義的奧妙，來玩味詞語的義涵。

因為文字主要目的在於溝通及記錄，即使歷來文獻中有通假借用的情形，仍有共同認知的字義為基礎，才能有效的傳達訊息，若為訛用之字便無法明確表義，例如電腦中文輸入法，若未在同音字中正確的選擇用字而出現「琳郎滿目」（琳琅滿目）、「百感焦集」（百感交集）這樣的訛用，分別由「郎」、「琅」、「焦集」、「交集」等字詞義涵來檢視，便為發現「琳琅滿目」原義為「美玉眾多」，引申用來形容「滿眼所見都是珍美的東西」，所以「琳琅」二字俱為「玉」部，訛用的「郎」字義為男子，「琳郎」則無法傳述「美玉」之義；另外「百感交集」意指「各種感受交錯混雜」，「焦集」的「焦」則無法傳述此「交錯混雜」義。

在形近混用的部分，如「『裨』官野史」（稗官野史）、「病人膏『盲』」（病人膏肓）皆為訛寫之例，而若溯其用字之源：「稗」為田中雜草，故以「稗官」指雜說；「肓」指人體心臟與橫隔膜間藥力無法到達之處，故以「病人膏肓」指無可救藥。若能如此掌握真正的詞語意義，或許就能避免以「盲人」之「盲」為「肓」、以「裨益」之「裨」為「稗」。

此外也有像「棉」與「綿」，雖是形、音相近，用於「棉花」、「絲綿」二詞，前者指棉花絮、後者指細緻的絲絮時，可明確分用無虞，究其本義「棉」為木棉或草棉植物統稱，「綿」為連續不絕、悠遠之意，所以祝賀人「福壽綿長」的吉祥話就不能寫作「棉」，當用指相繼不絕的「綿」，指棉花為填充物的被子，就當用「棉被」而非「綿」。又，無論「植物的棉絮」或「蠶吐的絲絮」均能引申成「微薄、微弱」義，因此若要自謙才力薄弱，用「綿」或「棉」語義皆可通且文獻上亦均有所見，「綿薄之力」或是「棉薄之力」的差異辨析就不是那麼絕對，只在於使用習慣與出現頻率的差別而以，換句話說，在掌握詞語真正的義涵，才能「知其所以然」的認識正確用字，免除亥豕之誤。

上述之「琳琅滿目」等用字說明，摘要自目前由本院進行維護之教育部《國語辭典簡編本》（<http://dict.concised.moe.edu.tw/>），本典以簡明的「○琳琅滿目→×琳郎滿目」方式在較易混用的單字下提示線索，而教育部語文叢書《常用國字辨似》（http://www.edu.tw/files/site_content/M0001/biansz/f9.html）則以詞語義涵切入，說明用字原理，若教師能教導學生善加利用，在語文教學上必當有相當成效。